

证券代码：300323

证券简称：华灿光电

公告编号:2021-090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华灿光电（苏州）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6 月 22 日收到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《关于给予华灿光电（苏州）有限公司产业发展补贴的批复》（张经管发[2021] 6 号）的文件，同意拨付华灿光电（苏州）有限公司 2021 年产业发展补贴资金 1,971.00 万元，并于 2021 年 06 月 28 日收到其中 950.00 万元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1 年 06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78）、2021 年 06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2）。

该项补助资金余款 1,021.00 万元已于近日划拨至公司账户，至此该项补助资金 1,971.00 万元已全部收到。公司已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将此项补助确认为当期收益，最终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一年七月七日

